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增资入股引入外部投资者，增资金额不超过 40 亿元。增资完成后，外部投资者持有路桥集团股权比例不超过 31.29%。公司将在本次增资入股中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

本次增资入股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本次增资入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 本次增资入股采取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最终增资方、增资金额及成交价格等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若挂牌引入增资方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视后续进展履行相应义务。

一、交易概述

为促进业务发展，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计划通过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对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增资入股引入外部投资者，挂牌增资金额不超过 40 亿元。202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1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公告》及 2024 年 12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进展公告》。因路桥集团资产范围发生变更，针对本次增资事项公司对路桥集团进行了重新审计评估，并经国资主管单位备案。本次增资定价以国资主管单位评估备案的路桥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878,186.96 万元为基础，设定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底价，最终增资价格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价值。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已经国资主管单位批准。公司放弃此次增资扩股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顺利实施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控股股东。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路桥集团公开挂牌增资扩股的议案》。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最终增资方、增资金额及成交价格等根据公开挂牌交易结果确定，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挂牌引入增资方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视后续进展履行相应义务。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163048885W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4-08-07
注册资本	60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林存友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4677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旧货销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土石方工程施工；固体废物治理；土

	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再生资源加工【分支机构经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工具制造；货物进出口；树木种植经营；林业产品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施工专业作业；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路桥集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喜专审2025Z00634 号），路桥集团模拟合并报表数据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51.06	654.27
负债总额	557.34	562.06
净资产	93.72	92.21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50.22	289.00
营业利润	1.95	13.54
净利润	1.65	11.32

（三）权属及其他情况

公司持有的路桥集团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设置质押、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本次增资扩股不存在法律障碍。

（四）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5]第 9245 号），路桥集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评估基准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评估对象：路桥集团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方法：市场法、收益法

评估结论：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以收益法确定路桥集团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母公司口径账面价值 695,660.56 万元，评估价值 878,186.96 万元，评估增值 182,526.40 万元，增值率 26.24%。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增资扩股采取公开挂牌方式，交易对方尚无法确定。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进展,及时披露交易对方等具体情况。

四、增资扩股方案

（一）增资方式

本次增资扩股系通过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引入外部投资者。

（二）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扩股以经国资主管单位备案的路桥集团 100%股权评估价值 878,186.96 万元为基础，设定新增注册资本认购底价，最终增资价格以公开挂牌的交易结果确定，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价值。本次增资的定价依据公正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路桥集团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出资形式

以货币资金进行增资。

（四）增资扩股前后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扩股前，公司直接持有路桥集团 100%的股权。本次增资扩股所有外部投资者以合计不超过 40 亿元的增资金额认购路桥集团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 27.3746 亿元，持有路桥集团股权比例不超过 31.29%，最终增资金额及持股比例等以挂牌认购成交结果为准。本次增资实施后，公司仍为路桥集团的控股股东。

五、本次增资扩股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扩股可有效降低公司债务水平和资产负债率，改善财务杠杆比率，

满足公司对长期资金的需求，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本次增资扩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发展战略。

本次增资扩股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六、授权经营层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及经营层授权人士在不超过增资总额且不低于挂牌底价的前提下，办理与本次增资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挂牌方案、参与谈判、签署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

七、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采取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的方式，最终增资方、增资金额及成交价格等尚存在不确定性。若挂牌引入增资方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视后续进展履行相应义务。

本次挂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喜专审2025Z00634号）；
3.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5]第9245号）。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